

证券代码：300425

证券简称：环能科技

公告编号：2016-109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询价事项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周二）开市起复牌。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询价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20 日开市起停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担任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并聘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发行过程进行法律见证。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完成了投资者的申购报价工作，公司与长城证券等相关中介机构将加快落实缴款、《股份认购合同》签订、验资等后续工作。

本次发行严格贯彻申购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和申购时间优先的基本原则，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了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获配的投资者、获配股数及获配金额。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量和申购报价情况，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为 32.03 元/股。

2、发行对象及获得配售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中的配售原则及认购投资者填写的《申购报价单》，经综合评定，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关于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询价事项
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序号	获配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 (万股)	获配金额 (万元)	限售安排
1	上海达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5316	15,999.997148	上市之日起即
2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4.3850	1,421.651550	可上市交易
合计		543.9166	17,421.648698	-

鉴于目前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询价事项已完成，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环能科技，股票代码：300425）将于2016年12月27日（周二）开市起复牌。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与获配投资者签订认购合同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后续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6日